消費者債務清理保全處分聲請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股別：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 新臺幣○○○元聲請人○○○ 身分證明文件：

□國民身分證 □護照 □居留證 □工作證

□營利事業登記 □其他： 證號：

性別：男∕女∕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 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□同戶籍地

□其他： 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 郵遞區號：

（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）

法定代理人○○○ 性別：男

(父) 市內連絡電話（務必填載以便聯絡）：行動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法定代理人○○○ 性別：女

(母) 市內連絡電話（務必填載以便聯絡）：行動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代理人 ○○○ 身分證明文件：

□國民身分證 □護照 □居留證 □工作證

□營利事業登記 □其他： 證號：

市內連絡電話（務必填載以便聯絡）：行動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債務人 ○○○ 性別：男∕女∕其他

市內連絡電話： 行動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聲請之事項（請勾選）：

請法院依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第 19 條規定為下列保全處分：

□債務人財產之保全處分。

□債務人履行債務及債權人對於債務人行使債權之限制。

□對於債務人財產強制執行之停止。

□受益人或轉得人財產之保全處分。受益人或轉得人姓名：

□其他必要之保全處分。一、利害關係之陳明：

聲請人為利害關係人之理由如下：

二、依聲請事項所聲請保全處分之具體內容：

三、聲請保全處分之理由：

此致

○○○○地方法院 公鑒

中 華 民 國 ○ ○ 年 ○ ○ 月 ○ ○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具狀人 | ○○○ | (簽名蓋章) |
| 撰狀人 | ○○○ | (簽名蓋章) |